

人民时评

新论

新技术助力基层治理智能化

曹海军

治理机制的变革与治理技术的创新相结合，重在提升群众的参与度、政府的服务性，有助于调动各方共同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，使社会治理“活起来”“动起来”

“让城市更聪明一些、更智慧一些”

盘和林

网上缴水电费，办证免排队，不见面审批，成为许多城市的寻常景象；河道垃圾可被自动识别，工业噪声、城市噪音可被自动监测，城市环境变得更加宜居；全息感知的十字路口可智慧监测交通压力，实现从“车看灯”到“灯看车”的跨越……今天，越来越多的便捷服务在城市普及，智慧城市建设不断迈出新步伐。

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必须抓好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：“运用大数据、云计算、区块链、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管理手段、管理模式、管理理念创新，从数字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，让城市更聪明一些、更智慧一些，是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，前景广阔。”这一重要要求，为智慧城市建设和发展提供了重要遵循。

“一流城市要有一流治理”。智慧城市建设的核心在数据，应以数据集中和共享为途径，推进城市治理技术融合、业务融合、数据融合，实现跨层级、跨地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

智慧城市建设的核心在数据，应以数据集中和共享为途径，推进城市治理技术融合、业务融合、数据融合，实现跨层级、跨地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

让城市发展更智慧一些，离不开制度创新更进一步。依靠科技和制度双重创新驱动，打破“数据桎梏”，才能不断提升智慧城市数字治理的水平

融合、数据融合，实现跨层级、跨地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。近日，媒体记者在多地采访发现，一些城市数字化程度不高，基础数据欠账较多；数字治理平台重复建设，因缺少统筹而未能成网；数据无法互通，造成平台数据源运行难；数据不充足，限制地方数字化治理的思维和作为……这些问题的存在，说明智慧城市建设和发展还付出更多努力，应从各类应用、各种技术拼接组合的阶段向系统集成、泛在互联的阶段迈进。这也表明，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和发展仍然滞后，需要按下加速键。

让城市发展更智慧一些，离不开制度创新更进一步。随着智慧城市治理实践的深入，人们越来越发现，数据积累难、共享难的问题，背后都有体制机制不健全的问题。比如，数据因归属难、无标准而无法互通，会让有些智慧平台难以有用武之地；缺乏数据监管机制和技术，导致相关部门担心泄密问题而不愿分享重要数据；地方数据管理权限不高，会影响相关治理的大数据分析以及相关业务的办理。这些问题，都有待制度创新来破题。只有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完善，依靠科技和制度双重创新驱动，

打破“数据桎梏”，才能不断提升智慧城市数字治理的水平。

智慧城市建设既是系统工程，也是一项长期工程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，不少城市的智慧平台汇集了本地人口、企业信息等数据。负责智慧城市建设的领导干部直观感受到，只有直接服务群众才能实现数据积累，归集到更广泛而准确的数据，但疫情防控毕竟是特殊情况，常态化开展服务、实现数据沉淀是各地的迫切需要。地方领导干部只有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精神境界和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历史担当，一张蓝图绘到底，一任接着一任干，才能让智慧城市的效果显现出来。

去年在亚太经合组织第二十七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，习近平主席提出中方“将推动制定智慧城市指导原则，为亚太创新城市发展提供样板”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把改革和建设统一起来，让城市既有“大脑”统一调度又有“肢体”高效协同，我们就能为人民群众创造更有序、更安全、更干净的生产、生活环境，创造更多智慧城市建设的“中国经验”。

(作者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、教授)

一个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基层，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，要循序渐进推进基层治理效能提升，持续推进社会治理智能化、智慧化，力求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。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各地区各部门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，不断完善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民主协商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、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，取得了良好成效。同时，基层治理点多面广，仍存在一些短板和弱项。如何有效动员基层群众参与治理、如何化解矛盾纠纷、如何做好社区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、如何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等等，一系列问题有待在治理实践中加以解决。

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，科技支撑必不可少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“要更加注重联动融合、开放共治，更加注重民主法治、科技创新，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、法治化、智能化、专业化水平”。不久前，笔者在浙江省衢州市调研发现，当地借助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等技术，有效解决基层治理技术供给不足的问题，为实现社会治理智能化注入动力。调研时笔者的一个突出感受是，当地群众能灵活运用各种小程序和软件，类似“村情通”APP已借助信息化建设在衢州市龙游县的行政村广泛使用，基本实现了村情民意电子化、办公办事掌上化。科技改变治理方式，不仅让老百姓“少跑腿”，而且提高了办事效率，增强了群众满意度。

小小“村情通”是技术发展的产物，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，推动政府决策科学化、社会治理精准化、公共服务高效化，离不开使用信息化手段感知社情民意、畅通沟通渠道。比如，浙江温州打造“智慧村社通”平台，集政府监管、村务管理及公共服务等功能于一体；湖北武汉开发“智慧平安社区”APP，涵盖社区服务、一键报警、活动信息等多项功能；广东珠海优化智能化服务供给，依托党群服务中心推进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平台建设，努力打造“15分钟党群服务圈”。这些案例表明，治理机制的变革与治理技术的创新相结合，重在提升群众的参与度、政府的服务性，有助于调动各方共同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，使社会治理“活起来”“动起来”。

习近平总书记在基层代表座谈会上指出：“十四五”时期，要在加强基层基础工作、提高基层治理能力上下更大功夫。”推进智能化治理，促进业务融合、服务融合，提高治理效能大有可为。在此过程中，还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，把党支部建在平台上、将群众集中在社区网络上；充分发挥德治的社会教化作用，把村规民约纳入网络德治教育渠道。利用科技赋能基层治理，用“小程序”办好“大事情”，以服务全程实时、管理高效有序来实现基层善治，将更好凝聚力、聚人心，助力经济更富活力、社会更有秩序、生活更加美好。

(作者为东北大学城乡社区建设研究院副院长、教授)

中国道路中国梦

乡村振兴关键是产业振兴

徐宗喜

在我工作的山东青岛西海岸新区张家楼街道下村，当地立足本地资源，发展特色产业，一幅欣欣向荣的乡村振兴画卷正在徐徐展开。

这个村子原来位于岭上，后来迁到岭下，所以才叫下村。村里过去主要以农业种植为主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，甚至吃水问题都要靠外出挑水、拉水解决。2015年，因为当地轨道交通项目建设需要，村集体土地流转获得一笔资金，优先用来挖水库、建水厂、改建幼儿园……几个民生设施陆续完工，资金也很快见底，后续发展又陷入了困境。

这样的发展经历让我们意识到，产业是发展的根基。农村发展的天地很广阔，但要实现可持续发展，不能是“一锤子买卖”，必须要发展产业。只有夯实了产业根基，让乡村具有“造血”功能，才能激发农民自身的内在动力和蓬勃活力，最终实现乡村振兴。

有了思路，就能找到出路。通过走访调研，我们发现村子里的艾草种植有着一定优势，但也面临着产业链条不长、产品品质不高以及与其他地区产品同质化竞争等问题。如何延长产业链、提升产品价值，成了亟须解决的问题。时间不等人，我们一边组织村干部去先进地区学习经验，一边着手解决艾草深加工项目资金缺口问题，同时依托乡村振兴工作队，迅速整合资源，确保项目快速进入实施阶段。

产业兴旺，乡亲们收入才能稳定增长。在各方努力下，艾草深加工项目于去年10月开工建设。投产后，项目将提供100余个就业岗位，外出打工的村民将实现家门口就业。从田间到车间，从工厂到市场，一株小小的艾草在这里实现了规模化种植、品牌化经营、资本化运作，一条高技术含量、高附加值的产业链初步形成。

有了一产和二产，与艾草产业相关的三产也顺利落地。抱着试水的想法，村里开设了艾草体验馆。令人意外的是，城区以及周边各村前来体验的人络绎不绝。小乡村变得车水马龙，村里的农家宴和小超市的生意也红火了起来。一个健康有序成长的乡村旅游市场，成了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生动写照。

乡村振兴，关键是产业振兴。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指出，“要加快发展乡村产业，顺应产业发展规律，立足当地特色资源，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，优化产业布局，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”。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，大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不断延伸产业链、打造供应链、提升价值链，我们就一定能走出一条科学有效、农民受益的产业发展之路，为实现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动能。

(作者为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张家楼街道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，本报记者肖家鑫整理)

本版邮箱：mrhpl@163.com 本版责编：李斌 李洪兴 邹翔 尹双红

一线视角

勇闯科技创新“无人区”

喻思南

前不久，我国科学家成功构建76个光子的量子计算原型机“九章”，使我国成为全球第二个实现“量子优越性”的国家。量子计算原型机的诞生，不仅有利于我国进军下一代信息技术的制高点，也对科技创新具有深刻启发意义。其中一点就在于，科研工作者应聚焦独创独有，增强实现科技自立自强的创新自觉。

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。无论是完善学科布局、强化基础研究能力，还是提升科技含量、锻造产业国际竞争力，跟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是不可能获得突破性成就的。新中国科技事业之所以取得历史性成就，重大创新成果之所以接续涌现，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坚持自力更生、自主创新，走出了一条适合国情的科技创新路子。特别是近些年强化自主创新后，我国成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科技大国，研发投入、国际科技论文数量连续多年位居全球第二，在一些前沿领域开始进入并跑、领跑阶段。

面对激烈的国际竞争，在单边主义、保护主义上升的大背景下，我国产业升级的科技需求更加迫切，再往上发展触碰到的是技术天花板，只有打好基础研究“地基”，提升自主创新水平，才能不断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，逐步在全球竞争中占据优势，从根本上避免被“卡脖子”。加快科技创新，实现高水平的自立自强，是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。把原始创新能力提升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努力打造原始创新策源地，将直接影响中国的未来。

在独创独有上下功夫，就要勇闯科技创新“无人区”。我国科技工作者素有迎难而上优良传统。1956年，我国制定

到1967年的十二年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纲要，由王大珩等组成的仪器规划小组提出要研制电子显微镜。当时的国际顾问认为：这难度太大，可以向国外买。王大珩勇挑重担接下任务，在短短数年内，研制出电子显微镜、高温金相显微镜等一系列光学精密仪器。实践证明，只要坚定信心、持之以恒，就能够提出新理论、开辟新领域、探索新路径。今天，面对经济社会发展、民生改善、国防建设等领域亟待解决的现实科技短板，比如农业种子依赖国外、一些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、医疗设备科技发展滞后等，科技工作者必须勇挑重担、攻坚克难，激发创新创造力。

在独创独有上下功夫，不仅是事关国家前途命运的必答题，对个人选择也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。回顾科技发展历程，那些留下个人“足迹”的科学家，几乎全部在基础研究和关键环节上有过重大贡献。一位“九章”研制组成员说：我们只做跳起来才能够得着的研究，从不为发论文而追热点。量子研究标准定得高，起步虽然艰难，但因为基础打得牢，创新突破水到渠成。避重就轻，做短平快研究，在木板薄处钻孔，也许可以较快做出些成绩，但终究不能成就大事业。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。”要想欣赏绝美风景，就必须一步一步脚印攀登，来不得半点懈怠和马虎。

今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科技工作者也踏上了弘扬科学家精神、肩负科技创新重任的新征程。党和国家不断优化科技创新政策环境，市场和企业不断聚焦高质量发展需要和美好生活需求，科技工作者自觉承担起历史使命，建设科技强国的目标一定能实现。

(作者为本报经济社会部记者)



通过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扫一扫，即可获得百万种图书、期刊、报纸和微视频资源……近年来，河北沧州图书馆以公益广告栏、公交站橱窗、社区阅读墙等为载体，建成160个“遇书房·阅读微空间”，开展扫码阅读服务。即点即看、灵活方便、覆盖广泛的阅读形式，受到读者欢迎。

这正是：出门遇“书房”，扫码尽徜徉。资源共分享，墨香满城芳。

曹一图 周南文

人民时评

依法治理网络虚假流量

张向阳

移动互联网时代，注意力成为稀缺资源。受利益驱动，一些人片面追求“数据为王”“流量至上”，为了谋取利益不择手段而走险，甚至走上网络犯罪的道路。

近年来，与数据流量相关的网络犯罪呈高发态势。不久前，一起网络散布虚假信息案引发关注：个人仅花费760元，经网络推手“操作”，短短几个小时，就把一条虚假信息炒成5.4亿阅读量的“热搜”。据初步统计，相关不法网络平台涉案资金流水逾2000万元。类似虚假流量“生意”背后，隐藏着规模庞大的网络黑灰产业链，其危害不容小觑。

从网上无孔不入的“刷单兼职”小广告，到直播间营造虚假热闹场面，再到炮制网络“爆文”，网络黑灰产业链深入许多领域。通

过APP收集闲散用户流量，靠“养号控评”虚增流量；运用技术手段模拟人工操作，批量转发评论；利用黑客“暗链”技术非法“引流”，以诱导性方式增加流量……在互联网空间，一些“点赞平台”十分活跃，组织分工细密。虚假流量渗透到人们的日常生活，令人防不胜防。

“网络水军”与流量造假，无疑会破坏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侵蚀网络空间社会信任。比如，被虚假流量“漫灌”的平台，劣质内容充斥其中，优质内容反被淹没。近年来，上海、广州、深圳等地法院审理的涉互联网不正当竞争的多起案件显示，一些互联网公司深受虚假流量之扰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，一些不法分子为赚取流量不惜编造传播涉疫情虚假信息，扰乱正常社会秩序。

可见，“网络水军”、虚假流量及背后的网络黑灰产业链，以损害用户权益以及平台利益为代价，破坏了互联网生态和经济社会秩序。

维护网络清朗空间，保障公众合法权益，呵护平台经济健康发展，亟待依法加快铲除网络黑灰产业链。从《互联网跟帖评论服务管理规定》《互联网论坛社区服务管理规定》到《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》，从反不正当竞争法到电子商务法，法律法规不断完善，监管日益精细化。一段时间以来，相关部门持续开展“净网”行动，猛药去疴、重典治乱。但也应看到，随着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发展，网络黑灰产业链的形式更趋多样，手段更加隐蔽，技术更为复杂，给治理监管带来了新挑战。

打击“网络水军”、治理虚假流量是一项系统工程，无法一蹴而就。相关部门、互联网平台企业和公众只有携手同行，凝聚合力，努力铲除黑灰产业链及其生存土壤，才能起到治本效果。从法律层面看，可以发布指导性案例、适时出台相关司法解释以及修改法律。在治理过程中，互联网平台企业应担主体责任，严格审核机制，加强技术创新，以更高效、更精准的方式打击恶意发帖和顶帖软件等；企业与司法机关、监管部门之间要形成紧密联动，建立跨平台、多维度、全方位的机制，网上网下协同治理。对参与数据造假的“刷手”和跟评刷单炒作的平台，有关部门应及时进行依法惩处，提高造假的违法成本。对于公众而言，也应自觉提升法律意识，树立正确价值观，摒弃“流量至上”“唯流量论”的思维。

互联网经济是诚信经济，其赖以生存的基石是真实活跃的用户和信息。多措并举、精准治理，从源头、交易链条等多方面着手，才能有效打击网络黑灰产业链，不断压缩其生存空间，助力互联网平台经济健康有序发展。